

臺中市立東峰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(第 2 階段)代理教師甄選結果公告

一、甄選結果：**【數學科】**：正取：1140114B01 宋 0 芬。

二、本校第三次代理教師甄選職缺已足額錄取，不再辦理後續招考。

三、成績複查：114 年 1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至 10 時。憑准考證及身分證親自以書面向本校教務處提出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

四、錄取人員請於 114 年 1 月 20 日(星期一)上午 11 時 30 至人事室辦理報到，並接受教評會聘任審議，逾時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並取消甄選錄取資格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0 1 月 1 4 日